

总队指挥中心高速公路北斗/GPS 巡逻车 APN 专线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SXWZ2024ZB-JJZD-012)

项目所在地区： 陕西省, 西安市

一、招标条件

本总队指挥中心高速公路北斗/GPS 巡逻车 APN 专线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15.49 万元，招标人为陕西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总队指挥中心高速公路北斗/GPS 巡逻车 APN 专线项目（详见采购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总队指挥中心高速公路北斗/GPS 巡逻车 APN 专线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总队指挥中心高速公路北斗/GPS 巡逻车 APN 专线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以下材料：

- 1、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原件；
- 2、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3 年 6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3 年 6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4、财务状况证明：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2 年或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在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5、供应商信誉证明：提供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 6、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法定



代表人参加磋商时,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4年02月28日09时00分到2024年03月06日17时00分

获取方式: 1、发售时间: 2024年2月28日起至2024年3月6日止。(上午09:00~12:00,下午14:00~17:00发售,法定节假日除外)。2、发售地点: 西安市莲湖区西关正街英达大厦1506室。3、文件售价: 500元,售后不退,现金支付、谢绝邮寄。注: 购买磋商文件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年03月12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 西安市莲湖区西关正街英达大厦1503会议室现场递交纸质文件及电子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年03月12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 西安市莲湖区西关正街英达大厦1503会议室

七、其他

总队指挥中心高速公路北斗/GPS 巡逻车 APN 专线项目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陕西省财政厅。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陕西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

地 址: 西安市雁塔区长安南路123号

联 系 人: 裴佳

电 话: 029-87680153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陕西万泽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 西安市莲湖区西关正街英达大厦1506室

联 系 人: 黄工 丁工 陈工 邱工

电 话: 029-88319689-8003

电子邮件: sxwzzb04@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陈先锋（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